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5-033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伟星新材	股票代码	0023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谭梅	李晓明	
电话	0576-85225086	0576-85225086	
传真	0576-85305080	0576-85305080	
电子信箱	wxxc@china-pipes.com	wxxc@china-pipes.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16,145,992.35	1,023,130,289.84	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0,432,495.86	164,201,169.76	1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8,971,315.55	163,267,098.19	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085,625.33	174,436,843.96	-34.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9	13.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9	13.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9%	8.11%	0.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96,405,822.19	2,559,339,592.94	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99,331,134.01	2,116,971,438.15	-0.83%

注：

1、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其中，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按总股本577,563,133（438,386,000+6,760,000*5/6+445,146,000*0.3）股计算，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按调整后总股本569,056,800（437,736,000*1.3）股计算。

2、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584 户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伟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0%	217,569,248	0	质押	217,569,170
临海慧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8%	133,577,600	0	质押	133,577,600
章卡鹏	境内自然人	5.41%	31,307,250	31,307,250	质押	31,307,250
张三云	境内自然人	3.61%	20,871,500	20,871,500	质押	20,871,500
谢瑾琨	境内自然人	1.80%	10,435,750	10,435,750	质押	10,435,750
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信诚人寿—中信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万能）	其他	0.85%	4,938,186	0		
马云根	境内自然人	0.75%	4,345,045	0		
金红阳	境内自然人	0.61%	3,515,200	2,636,400		
屈三炉	境内自然人	0.46%	2,636,400	1,977,3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0.45%	2,599,97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章卡鹏先生、张三云先生分别持有伟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星集团”）15.97%、10.88%的股权，并分别担任伟星集团董事长兼总裁、副董事长；同时，两人分别持有临海慧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星发展”）18.25%、12.63%的股权；两人与伟星集团和慧星发展均存在关联关系。					

	2、章卡鹏先生和张三云先生于 2011 年 3 月 1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 3、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股东中马云根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552,788 股，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792,257 股，合计持有公司 4,345,0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5%。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延续分化态势，以美国为代表的西方经济体积极向好，新兴经济体经济增速仍在放缓；国内经济处于调结构、转方式的关键阶段，经济运行总体虽呈现缓中趋稳的发展态势，但仍面临一些深层次矛盾问题，结构调整的阵痛继续释放，“三期叠加”的影响短期不会改变，经济下行的压力依然较大。受此影响，塑料管道行业也步入了平稳发展和转型期，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同时也面临着新的挑战 and 机遇。

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和行业环境，报告期内公司切实贯彻年度经营思路和策略，不断优化发展模式，实现了经营业务的稳健增长。201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1,614.6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09%；利润总额 22,422.4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43.2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5.98%。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红阳

2015年8月4日